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暨选举

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黄加峰	副总经理	2025 年 9 月 8 日	2026 年 11 月 27 日	工作调整	是	董事、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	否
刘坤	董事	2025 年 9 月 8 日	2026 年 11 月 27 日	工作调整	否	-	否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刘坤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送达公司后即时生效。黄加峰先生、刘坤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已按照公

司相关规定完成了交接工作。

刘坤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黄加峰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刘坤先生、黄加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说明

根据《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于2025年9月8日收到公司工会委员会《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函》，经全体与会职工表决，选举张增军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收到公司工会委员会《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函》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可连选连任。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9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张增军先生简历

张增军，男，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2003年7月至2015年8月，任济钢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新力冶金实业公司车间副主任、副科长；2015年8月至2019年9月，任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纪委纪律检查员，党委巡察办巡察专员；2019年9月至2022年3月，任山信软件纪委副书记；2022年3月至2022年10月，任山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纪委副书记；2022年10月至2023年12月，任山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党委办公室主任、党群部部长、工会副主席、综合部部长。2024年2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截至目前，张增军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张增军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